

证券代码：603186

证券简称：华正新材

公告编号 2025-019

转债代码：113639

转债简称：华正转债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议案材料于2025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汤新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在《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作为监事，我们保证《2024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关于确认监事会主席汤新强先生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监事汤新强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2、《关于确认监事肖琪经先生 2024 年度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监事肖琪经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3、《关于确认职工监事钟晴女士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关联监事钟晴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预计的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优化融资配置，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运行，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完善公司资本结构，满足子公司实际经营需求，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对被担保的子公司具有实质控制和影响，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降低公司票据自行管理成本与风险，激活票据的时间价值，降低资金占用成本，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为了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规及文件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内控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各个环节得到了持续有效的运行，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运行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审【2025】2139《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三、备查文件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